

附表、核定111年度機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前置作業費用

補助案件表

單位：新臺幣萬元

核定補助 編號	主辦 機關	申請計畫 名稱	補助比率 上限	核定 補助款	個案審查結果
111-01	新竹縣 政府	新瓦屋客家文化保存區促 參前置作業計畫	90%	54.000	個案審查結果 一、按主辦機關說明，所涉地權、地用均無疑義，符合補助要點第2點第2項優先補助原則。 二、按主辦機關會中說明，因作業需要修正申請補助項目僅為可行性評估。 三、參考歷年補助案例及主辦機關辦理經費需求，同意核予可行性評估(含公聽會)等相關作業補助費用。 四、計畫名稱修正為「新竹縣新瓦屋客家文化保存區OT案可行性評估」。
111-02	臺中市 政府	國定古蹟「臺中州廳」 OT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 劃案	90%	151.200	一、按主辦機關說明，所涉地權、地用均無疑義，符合補助要點第2點第2項優先補助原則。 二、參考歷年補助案例及主辦機關辦理經費需求，同意核予可行性評估(含公聽會)、先期規劃、招商準備、公告、甄審、議約及簽約等相關作業補助費用。 三、計畫名稱修正為「臺中市國定古蹟台中州廳OT案前置作業計畫」。

111-03	臺中市 政府	臺中市南區南平立體停車場BOT案作業計畫	90%	180.000	一、按主辦機關說明，所涉地權、地用均無疑義，符合補助要點第2點第2項優先補助原則。且主辦機關將與本部國產署研商改良利用契約詳細內容，請主辦機關逕洽本部國產署索取有關改良利用相關合作契約案例，以加速辦理期程。 二、本案公共設施多目標規劃附屬事業，營運後將衍生停車需求，為確保本案交通建設公共使用效益，後續評估規劃時，應保留一定比例原公共使用目的停車空間。 三、參考歷年補助案例及主辦機關辦理經費需求，同意核予可行性評估(含公聽會)、先期規劃、招商準備、公告、甄審、議約及簽約等相關作業補助費用。 四、計畫名稱修正為「臺中市南區南平立體停車場BOT案前置作業計畫」。
--------	-----------	----------------------	-----	---------	---

111-04	宜蘭縣政府	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園區促進民間參與經營招商作業委託規劃執行案前置作業計畫	93%	214.830	一、按主辦機關說明，所涉地權、地用均無疑義，符合補助要點第2點第2項優先補助原則。 二、請參考「宜蘭縣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辦理經驗。另常設展示空間倘若納入委外經營，請注意其主體性，以維持應達成之公益目的。 三、後續辦理可行性評估之建議： (一)按機關說明，未來驛站內部裝修將交予民間機構辦理，主辦機關應明確規範，以利投資人評估。 (二)與周邊廠商或周邊觀光產業合作，提供一條龍服務，以提高經營效益。 四、參考歷年補助案例及主辦機關辦理經費需求，同意核予可行性評估(含公聽會)、先期規劃、招商準備、公告、甄審、議約及簽約等相關作業補助費用。 五、計畫名稱修正為「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園區OT案前置作業計畫」。
111-05	嘉義縣政府	嘉義縣立體田徑場室內空間營運移轉OT案	95%	178.125	一、按主辦機關說明，主體整建工程預計111年10月8日開幕，無補助要點第2點第3項所定公共建設主體工程無法於1年內完工之不予補助情形。 二、參考歷年補助案例及主辦機關辦理經費需求，同意核予可行性評估(含公聽會)、先期規劃、招商準備、公告、甄審、議約及簽約等相關作業補助費用。 三、計畫名稱修正為「嘉義縣立體田徑場室內空間OT案前置作業計畫」。

111-06	新北市 政府	新北市政府辦理民間參與 蘆洲、土城、中和及三重 國民運動中心營運移轉 OT計畫案	83%	398.400	一、按主辦機關說明，所涉地權、地用均無疑義，符合補助要點第2點第2項優先補助原則。 二、參考歷年補助案例及主辦機關辦理經費需求，同意核予可行性評估(含公聽會)、先期規劃、招商準備、公告、甄審、議約及簽約等相關作業補助費用。 三、計畫名稱修正為「新北市政府辦理民間參與蘆洲、土城、中和及三重國民運動中心OT案前置作業計畫」。
111-07	臺南市 政府	臺南市南門勞工育樂中心 BOT案促參前置作業委託 專業服務案	90%	315.000	一、按主辦機關說明，所涉地權、地用均無疑義，符合補助要點第2點第2項優先補助原則。 二、本案預計變更都市計畫細部計畫，放寬土地使用容許項目，供住宿與旅館使用，建議以臺南市整體都市規劃需求考量未來使用項目，不侷限住宿及會議室等類型。 三、參考歷年補助案例及主辦機關辦理經費需求，同意核予可行性評估(含公聽會)、先期規劃、招商準備、公告、甄審、議約及簽約等相關作業補助費用。 四、計畫名稱修正為「臺南市南門勞工育樂中心BOT案前置作業計畫」。

111-08	雲林縣政府	高速鐵路雲林車站特定區-智慧醫療健康園區虎尾鎮大學段162-4地號民間自提興建營運移轉BOT案招商作業計畫	93%	75.795	一、按主辦機關說明，預計於11月辦理政策公告，徵求申請人提出可行性評估報告，符合修正後民間自規辦法規定。 二、參考歷年補助案例及主辦機關辦理經費需求，同意核予甄審、議約及簽約等相關作業補助費用。 三、計畫名稱修正為「高速鐵路雲林車站特定區-智慧醫療健康園區民間自提BOT案招商作業計畫」。
111-09	高雄市政府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第二殯儀館大社暨橋頭分館環保金爐設置興建營運移轉案	90%	198.000	一、按主辦機關說明，所涉地權、地用均無疑義，符合補助要點第2點第2項優先補助原則。 二、本案已辦理政策公告至110年12月31日，考量自規辦法已修正發布，預計111年施行，請補充政策公告內容，包含徵求申請人提出可行性評估報告，並視需要延長政策公告期間。 三、參考歷年補助案例及主辦機關辦理經費需求，同意核予初審(含公聽會)、公開徵求其他民間申請人、甄審、議約及簽約等相關作業補助費用。 四、計畫名稱修正為「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第二殯儀館大社暨橋頭分館環保金爐設置民間自提BOT案前置作業計畫」。

111-10	財政部	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大屯稽徵所辦公廳舍BOT案前置作業計畫	50%	75.000	一、按主辦機關說明，所涉地權、地用均無疑義，且促參可行性評估結果為可行，符合補助要點第2點第2項優先補助原則。 二、參考歷年補助案例及主辦機關辦理經費需求，同意核予先期規劃、招商準備、公告、甄審、議約及簽約等相關作業補助費用。 三、計畫名稱修正為「財政部中區國稅局大屯稽徵所辦公廳舍BOT案先期規劃暨招商作業案」。
合計			—	1,840.350	